

# 第 1 章

「來來來，剛出爐的草仔粿，又Q又香喔！」游家欣站在自家小店前叫賣，敞開的店門口擺著長桌，放著當天出爐不同口味的草仔粿。

位於桃園某鄉鎮巷弄間的「艾嬤ㄟ草仔粿」，是由奶奶楊阿艾創立，至今已有半百歷史，賣著傳統草仔粿和紅龜粿。

雖然是年節拜拜才用到的祭品，因奶奶手藝好，用料實在，草仔粿的鼠麴草及內餡蘿蔔絲都是自種自產，附近街坊鄰居不僅年節拜拜會來買，平常日也愛吃，口耳相傳，過去幾十年生意還不錯。

之後由父親接手，店內多由母親跟奶奶負責做粿，父親泰半時間務農，承接爺爺的田地，除了種植一些蔬果外，更種植大量的蘿蔔、鼠麴草、芋頭、地瓜、花生等等，自給自足供應草仔粿不同內餡的食材。

自小就幫忙家裡做粿的游家欣，一直很喜歡奶奶手作的傳統粿品，於是大學畢業後毅然決然留在家幫忙，只不過隨著時代的變遷，喜歡傳統粿品的只剩老人家，年輕人興致缺缺，加上還有其他競爭者，店裡的生意漸漸走下坡。

父母曾要她外出另外找工作，認為家裡的小店已無前景，加上奶奶身體已大不如前，不便再跟著做粿做活，父母也因店裡生意每況愈下，有意考慮改換營生。

可她捨不得放棄奶奶傳承的老味道，仍想努力守住傳統招牌，說服父母繼續經營，她也積極開發新口味，希望能吸引新的客源。

轉眼間，她已在家工作五年。二十七歲的她，留一頭肩上齊髮，側分勾在耳後，臉容素淨未施脂粉，穿著樸素，看起來比實際年齡還年輕，一副鄰家女孩模樣。

「李媽媽，要不要買草仔粿？」她笑咪咪叫喚去黃昏市場買菜路過的李媽媽。

「最近沒拜拜，等拜拜一定跟妳買。」李媽媽笑說。

「不一定拜拜才吃，平常就能吃，我有做新口味甜粿，要不要買回去吃看看？」游家欣笑咪咪的推銷著。草仔粿平常只做成圓形，若遇到節日，會印上壽龜和壽桃圖案，也有紅龜粿及紅桃粿。

「我家孩子不愛吃這個，我有年紀了，不敢吃太多澱粉類。」年逾五十的李媽媽，頗重視身材保養，笑笑的推謝。過去是因公公愛吃，她去買菜便順路買幾個回去給老人家吃，而公公在去年已經往生了。

「沒關係，有需要再過來喔！」游家欣笑笑地跟李媽媽寒暄幾句，向她揮手道再見。

不一會兒，幾個穿制服的國中生打打鬧鬧地走過來。

「等一下要去吃什麼？我想吃甜的。」長髮及腰的女生甜甜說道。

「我要吃鹹的。」另一瘦高男孩說道。

「我兩種都可以。」綁馬尾女生說得率性。

「我兩種都想吃。」微胖男孩嚷嚷，「肚子好餓！」

這方，游家欣繼續叫賣，「好吃的草仔粿，有菜脯米、芋頭絲、鹹綠豆，甜的有紅豆、地瓜、花生口味，都是今天現做的，同學要不要吃看看？」

「喂，叫你啦！」

「是叫你啦！」

一男一女推著笑說著。

「我才不吃什麼草仔粿，那是老人家吃的。」瘦高男孩撇撇嘴，「小胖什麼都吃，去跟大姊姊捧場一下。」將一旁男同學推向攤位前。

游家欣依然扯唇笑問：「同學要吃什麼口味？」

綽號小胖的男孩笑得尷尬，「對不起，我沒要買。」他忙朝同學們又靠回去，咕噥抱怨著，「幹麼推我？」

「那去吃麥當勞好了。」綁馬尾女孩做出決定。

「OK，走吧！」幾個人異口同聲，匆匆走遠。

這方，游家欣臉上的笑意不由得淡去，默默望著幾個繼續打鬧、快步離開的國中生身影，她的思緒不禁飄飛到過去—

那一年，她國三，離畢業剩兩個月，她暗戀一年多的班長要辦生日趴，難得連她都受邀，應該說班上有半數的同學都會參與。

自國二就擔任班長的鐘威華，外表出色，成績優秀，家境很好，是學校風雲人物，班上好幾個女同學都對他心生愛慕，連隔壁班女生及一、二年級學妹也有人向他告白。

而她，亦是默默暗戀他的一員。

長相平凡、成績更平凡的她，不敢妄想得到班上及學校校草的青睞，卻希望藉此機會，送心儀的他一份特別的生日禮物。

於是她親手做了自認為很有慶生意義且充滿心意的禮物。

那日，鐘家寬敞客廳布置得像同樂會般繽紛熱鬧，身為主角的鐘威華更像王子般耀眼，一一接受同學們給的生日禮物祝福。

尤其心儀他的女同學，更費心準備禮物，宛如當是情人節一般，有人送巧克力，有人送花，更有人送自製的生日蛋糕。

「哇塞！這真的是你做的？買的吧！」男同學陳大危見班花童珮宸送上的鮮奶油草莓蛋糕，驚嘆道。

「我媽教我做的，不過都是我自己動手烘焙的。」童珮宸自信的笑說。

「太賢慧了吧！人長得漂亮，會讀書又會做蛋糕。」幾個男同學一臉欽羨，班花竟親手做蛋糕送班長。「鐘威華太幸福了！你們郎才女貌，湊一對啦！」男同學開始吆喝著。

童珮宸面容嬌羞，輕嗔他們胡鬧，實則內心喜孜孜的。

「童才女若同意，我是不反對啦！」鐘威華撥撥瀏海，帥氣說道。

他很習慣接受女孩們愛慕的目光，不過還沒交女友，除了是維持行情外，也是因為向他告白的女生他都不滿意。

若對象是童珮宸，他倒有些期待。

這一邊，手上還捧著禮物尚未送出的游家欣不免窘迫，心下因同學們起鬨要促成鐘威華和童珮宸，頓升一抹失落感。

「喂，妳不是要送禮？」一旁的羅方競推了下她的肩頭，提醒著。

他想知道她會送鐘威華什麼生日禮物，以便判斷她是否也是他的粉絲一員。

「班長，祝你生日快樂。這是我做的禮物。」游家欣笑咪咪地上前，雙手奉上一只紙提袋。

「謝啦！」鐘威華伸手接過，拿出紙提袋內的紙盒打開，驚訝的睜大眼。

「家欣送什麼？又一個手作蛋糕？」萬宏志湊過來探看。「這是……壽桃造型的草仔粿？」

「蝦咪？家欣做壽桃！」徐名川拿過鐘威華手上的紙盒，一看內容物，大笑道：「這是我阿嬤愛吃的！」

「我看看，這個有應景，祝班長福如東海、壽比南山！」陳大危也搶過紙盒，雙手高高舉起，做出向鐘威華拜壽狀。

霎時，一群同學都哄堂大笑起來。

游家欣臉紅耳熱，無比窘迫，完全沒料到她用心做的生日禮物竟然換來一陣訕笑，就連壽星鐘威華也跟著笑個不停。

羅方競見狀，替她心生不平，打算搶過陳大危高舉的紙盒，欲結束這場無聊的笑鬧。

「給我。」他伸手一搶，卻沒拿好，紙盒掉落，裡面兩個壽桃草仔粿掉落在白淨的磁磚地板上。

羅方競一驚，彎身要撿起，另一隻小手探過來，忙將兩個草仔粿撿起，放回紙盒，還從口袋掏出面紙，將沾到些許油漬的白淨地板擦乾淨。

「對不起，我送錯禮物，因為我只會做這個。我媽媽要我早點回去幫忙顧店，你們繼續玩，我先走了。」游家欣起身朝大家強顏歡笑，隨即轉身匆匆離開了鐘家。

「喂，你們鬧得太過分了。」鐘威華不由得指責一逕取笑她的幾個男同學，即使他方才也是取笑她的一員。

「羅方競更過分，是他搶過去才讓草仔粿掉在地上。」陳大危把過錯推向羅方競身上。

「我不是故意的。」羅方競為自己喊冤。

他只是想搶下被眾人嫌棄的無辜草仔粿，哪知會發生意外。而方才見到游家欣硬扯出一抹難看的笑，令他心口像被針扎了一下。

「不管怎麼樣，星期一上課要向家欣道歉。」鐘威華搬出班長威嚴說道。

當他看見游家欣遞上的禮物時，心下感到很囱，且不想吃什麼草仔粿，一時忍不住才跟大家一起笑鬧，但見她因難堪而離開，他還是得表現出君子氣度才行。

游家欣回想起那件難堪的往事，即使已過十數年，還是覺得尷尬。

儘管隔天她上學時，幾個男同學到她座位向她道歉，說是班長交代的，她只能一臉笑咪咪的表示沒事。

她心下因送錯生日禮物，在暗戀的初戀對象面前丟臉而難過；另一方面更在意被羅方競刻意弄掉的草仔粿，因而對羅方競心生嫌隙。

「家欣，另一籠草仔粿蒸好了！」

母親的叫喚，令還在回憶中的她回了神。

「喔。我這就進去幫忙。」她又朝店外左右張望了下，確定並無路過的客人，才匆匆轉進屋裡的廚房。

即使生意不佳，她跟母親每天還是會做出數種不同口味的草仔粿，若非祭祀節日，平常做的量已遞減許多，但到晚上關店前還常有剩的。

晚上九點，游母看著店外擺在桌上的草仔粿，搖搖頭嘆口氣道：「今天又剩不少，明天是不是少做點？還是做一兩種口味就好？」再這樣下去，她得再勸女兒另找工作了。

「明天是十五，應該會多些人買。」游家欣說得樂觀，邊收拾桌上剩的草仔粿。

他們堅持當天做的粿只當天賣，到晚上沒賣完就留著自己吃，有時接連剩太多，冰冷藏也不能放太久，只能分送給鄰居吃，因此愛吃草仔粿的街坊鄰居相對減少來買的機會。

「現在農曆初一、十五，也沒什麼增加買氣。」游母不免感慨今非昔比。「啊！里長伯。」一看見朝游家走來的里長伯，游母打起精神熱絡問候，「來買草仔粿？」

「不是，來問問你們有沒有意願去夜市擺攤？」

「夜市？」游母一愣，游家欣也感到微訝。

這時，從屋裡出來的游父跟里長伯寒暄起來。

「夜市攤位不是要抽籤？承租至少也要一、兩個月吧？」游母說道，就算能抽中攤位，場地費成本應該也吃不消，換算下來，一晚租金要數百、甚至上千元。

里長伯表示，是臨時有固定的攤販想轉租，以單晚費用計算便可，夜市主委跟他熟識，遂向他問問社區有沒有人要去遞補。

里長伯直接想到「艾嬤ㄟ草仔粿」，順路就過來問問。

「好啊！我們去擺攤。」游家欣忙應諾。

她曾想過去市場或夜市擺攤，應該能增加草仔粿的銷售機會，只是這附近就只有夜市那一處，算是這鄉鎮連同隔壁鎮、數個里內，最有人潮的一處地點。

但聽說那裡攤位一位難求，加上若要長期擺攤，一次付出的場地費頗高，就連想去菜市場擺攤，也因為成本考量而打消念頭。不過只一晚的租金，便能較無壓力去嘗試看看。

游父游母頗意外女兒一副躍躍欲試的模樣。

「我自己一個人去就可以。媽媽手腕受傷還沒好，爸爸晚上也要帶阿嬤去中醫復健，夜市交給我去叫賣就行。」游家欣拍拍胸脯，決定把握這難得的好機會，要將草仔粿推銷給逛夜市的年輕人。

聽她這麼說，游父游母遂答應了。

「里長伯，這些草仔粿帶回去吃吧。」游母從桌上拿了幾個草仔粿，裝塑膠袋遞給要走的里長伯，今天沒賣完也只能自銷。

「你們是做生意的，怎麼能免費送人吃？」原沒打算買草仔粿的里長伯，因游母遞送一袋粿品，不好推拒也不好白拿，掏出兩張百元鈔欲付帳。

游母與他推託間，最後意思的收張百元鈔當一點成本費。

「不是我在說，『艾嬤ㄟ草仔粿』真的好吃又用料實在，就可惜藏身在小巷子內，外地人都不知道，希望去夜市可以大賣呀！」里長伯呵呵笑道，轉身離開。

游家欣一聽，充滿鬥志，期待第一次的夜市擺攤可以賣出好成績。

晚上六點。

這方夜市，數個攤販已大張旗鼓，準備做生意，逛夜市的人潮從三三兩兩逐漸聚攏。

「來來來，好吃的草仔粿，古早傳統口味，美味又健康！」游家欣站在一張簡易的摺疊桌前拉高嗓門叫賣，桌上擺著各種口味的草仔粿。

不多久，現場已呈現喧囂熱鬧氣氛，攤販林立，客人如織，尤其賣吃的攤販，擠滿人潮，好幾攤都大排長龍，唯獨她這攤位，乏人問津。

她看向左邊賣雞排攤位，飄著陣陣雞排香，排隊客人已擠到她的小攤位前。

她又看向右邊，賣章魚燒攤位，飄著陣陣香氣，排隊客人同樣從那攤販前擠到她這方小攤位前，與左邊排隊人潮交錯著。

她索性繞出攤位，手拿幾個草仔粿，直接朝排隊客人叫賣，「艾嬤ㄟ草仔粿，傳承五十年的手工美味，先生要不要來一個？小姐買一個吃看看？真的很好吃！」她笑咪咪向客人熱絡推銷，得到的卻是一個接一個朝她搖頭謝絕。

「小朋友要不要吃看看？」她微彎身，詢問跟媽媽一起在排隊要買章魚燒的小女生。

小女生朝她搖搖頭，抬頭看媽媽。

「買兩個好了，明天早上拜拜給妳阿公吃。」年輕媽媽朝一逕推銷的她說道。

游家欣連忙包兩個草仔粿給今晚的第一個客人。雖叫賣好半晌才賣出兩個，她還是頗感欣慰。

只不過之後仍然沒什麼買氣。

天空忽地緩緩飄下雨絲。不久，雨勢逐漸加大，逛夜市的人潮紛紛走避，攤販也趕緊收拾。

游家欣又撐了一會，眼看已無人潮，不得不提早結束。

她將桌上的草仔粿匆匆收進保溫提袋，並收起臨時擺攤用的摺疊桌，一手揹著有些沉重的保溫提袋，一手拎著摺疊桌，匆匆往機車停放處步去。

來到機車前，她身上有些溼淋，將摺疊桌和保溫提袋放在機車踏墊上，從座墊下的置物箱拿出雨衣要穿，又不免擔心保溫提袋淋溼了，雖然有防水功能，可萬一雨勢變大滲入雨水，裡面食物便會受損，但只要保護好，即使沒賣出，冰著存放還能吃上幾日。

這麼一想，她轉而將雨衣覆蓋在保溫提袋上，自個兒戴上安全帽，騎車返家。

反正離家不遠，回去也要洗澡換衣服，淋點雨沒什麼關係。

她騎著車，因下雨車速不快，朝回家的路而去。

馬路上，車潮來來往往，一輛鐵灰色進口房車從她身旁快速駛過。

這時，車內響起手機鈴聲—

「嗯，快到家了。」西裝筆挺的男人按下藍牙耳機，聲音沉穩的回道。

不久，他在紅燈前停下，旁邊慢車道一輛機車緩緩駛近。

他原本沒注意，卻在瞥了一眼車子右側後照鏡時一驚。機車騎士半罩式的安全帽下，看見一張已一段時間不見的熟悉臉容。

那是……游家欣？

因外面下著雨，那沒穿雨衣的女騎士沐浴在雨中，他沒能細看，機車已掠過他車身，停在他右前方等紅燈。

他不禁透過擋風玻璃，望著雨刷刷過雨痕外那抹機車騎士背影狐疑著。

不久，綠燈一亮，兩方一前一後、一快一慢的朝前方駛去。

他沒再特別留意已遠遠落在他車後的那輪機車狀況，朝自家方向前行。

「家欣，回來了！怎麼淋溼了？妳沒帶雨衣？」游母見女兒淋雨回來，有些訝異，忙拿條乾毛巾讓她先擦拭。

「怎麼沒打電話回來，我去載妳。」游父說道。

女兒不會開車，原本他要開車載她去夜市擺攤，她表示距離不遠，初次擺攤帶的東西不多，自己騎車就行。

「回來就要洗澡沒關係。」游家欣笑笑的不以為意。

「夜市生意好嗎？第一次去就下雨，應該沒賣多少吧？」這時，從二樓緩緩步下來的游奶奶楊阿艾關心問道，她其實不太贊成孫女去外面奔波。

「因下雨不如預期，不然應該會賣得不錯。」雖然內心對初次擺攤的成效頗為洩氣，但面對奶奶的詢問，她打起精神，笑笑的說得樂觀。

即使今晚入不敷出，收入完全不夠付一晚的攤位租金，但下次若還有夜市的臨時攤位，她仍想再試試，不會因為一次失敗就放棄這條商機。

稍晚，她洗完澡進自己的房間。

她坐在書桌前，邊吹頭髮邊看電腦，她所以經營部落格和FB，是為宣傳店裡的產品，但透過這免費平臺接到的訂單寥寥可數，對店裡生意並無多大幫助。

忽地，出現一則個人訊息，令她訝異。

只因敲她的對象竟是國中同學羅方競！

要參加同學會嗎？

一行簡短訊息，教她怔愣半晌，沒給予回答。

她跟羅方競其實已經很少聯絡、很少碰面。

他家雖然離她家近，她常能看到羅母來找母親閒聊，甚至年節也會買她家的草仔粿、紅龜粿拜拜，但她很少遇到羅方競。

他在高中畢業就被家人送去美國唸書，直到研究所畢業才回國，服完兵役後進入他父親的貿易公司工作。

羅父的公司位於新北市，離桃園的羅家約四十多分鐘車程，羅父每天通勤，之後公司日益擴大營業，便在公司附近買了一間公寓，羅父偶爾因加班或應酬太晚會在那裡過夜，羅方競則直接住那裡。

即使離家車程不到一小時，羅母說他一個月頂多回來一兩次，兩人幾乎沒機會碰面，距離上次不經意跟他碰頭，已過大半年。

平時雖然有幾個朋友、同學會跟她在線上問候，他卻不曾主動傳私訊給她。

她跟他的關係，早已趨於平淡，久久巧遇，也只是點個頭而已。

幾日前，她便接到國中同學發訊邀約同學會，心下對參加同學會有些猶豫。

國中畢業的前幾年，她曾出席一兩回同學會，每每同學都會提起她家賣草仔粿，她做壽桃草仔粿送班長的事，令她只能尷尬的笑著面對。

雖然曾經發生那件難堪的糗事，讓她成為同學們回憶的笑柄，她並未因此討厭草仔粿，她始終喜歡家裡充滿著鼠麴草的特殊香氣，否則不會堅持接續家裡的生意。

算算，距離國中畢業都十二年了，因後來她沒再參加同學會，也已多年沒辦過，她跟國中同學已有十年不見，有點想看看老同學，卻又因故心生躊躇。

沒料到羅方競會詢問她的出席意願，早年開過幾次同學會，他並未參加。

而比起她送鐘威華生日禮物被取笑的糗事，羅方競在笑鬧中搶奪、弄掉她做的草仔粿，更令她耿耿於懷。

她跟他因那件事起了疙瘩，原本因兩家母親交情好，他們從國小到國中常一起上下課，他沒當她是女生，她也不介意跟他像哥兒們，兩人交情一直很好，卻在那件事之後，她有意疏離他。

直到高三的寒假，兩人才又有了交集，她一度以為跟他恢復了昔日的友情，他卻再次令她內心受傷。

她因此真的跟他疏遠了，加上他高中畢業後就出國，兩人好幾年沒機會碰面，即使他暑假回來，即使在路上不經意巧遇，她都有意避開他。

比起面對許久不見的國中同學，一想到要面對他，可能會跟他面對面說話，更令她覺得尷尬。

回憶過去好半晌，游家欣思忖片刻，敲下幾個字回訊—

不一定，你去，我就不去。

一傳出訊息，她就後悔了。

她不回應就好了，幹麼一副跟他賭氣似的？顯得幼稚。

她想再補發一個笑臉圖，可猶豫了下，還是作罷，選擇下線、關機，上床睡覺。

這一邊—

羅方競看到她回覆的訊息，不覺蹙起眉頭。

她這是什麼意思？

## 第 2 章

熱熱鬧鬧的夜市，擁擠喧囂，人潮絡繹不絕。

「來來來，好吃的草仔粿，傳統ㄟ古早味，美味又健康！」游家欣再度來到這裡擺攤，精神抖擻的熱絡叫賣著。

雖說昨晚狀況不佳，因里長伯表示今晚還有臨時攤，她決定再挑戰一回。

只不過她依然被左右的雞排攤和章魚燒的香氣給掩沒了，擠在她桌位前的客人，仍是在排隊等著買兩邊的熱食。

即使失去地利，她仍不放棄，拿起特地準備的大聲公，朗聲叫賣著—

「來來來，人客看過來！『艾嬤ㄟ草仔粿』買一送一，只有今晚！」

只要能賣出，她不惜來個跳樓大拍賣，即使沒賺錢，也還不算虧本，只是做白工而已。

若能藉此機會，讓不吃草仔粿的年輕人肯嚐鮮，她相信一定能捉到一些新客源，畢竟她對自家粿品的美味度很有信心。

原本邊滑手機邊排雞排攤和章魚燒的年輕男女聽到買一送一，不少人紛紛轉頭看向她這方。

她見狀，忙拿起幾個草仔粿，繞出摺疊桌，繼續推銷。

「客人要兩個，菜脯米跟花生，買一送一，只要二十元；這位小姐要買六個；妹妹要兩個紅豆的，好喔，請稍等。」

幾個年齡不一的客人向她購買，她笑盈盈應諾，邊轉頭拿起桌上不同口味草仔粿一裝袋，再笑盈盈遞給客人。

「我要每種口味各一個，不用買一送一，算原價。」當她轉身再拿起攤位上的草仔粿要打包給另一位客人時，身後一道男聲說道。

「喔！好，呃？」一轉頭，看見穿格子襯衫、牛仔褲的高帥男性，她瞠眸一驚。「你怎麼……什麼時候回來的？怎麼會來夜市？」她眨眨眼，愣問。

「想回家就回家。我不能逛夜市嗎？」身高高她一顆頭的羅方競，微低頭看她，她太驚訝的表情，令他不以為然。

「夜市是年輕人逛的地方。」她咕噥說道，無預警在這裡被他撞見，感到尷扭。

「我很年輕。」他開口強調。若不是要來找她，他確實對夜市沒多大興趣。

他很介意她昨晚傳的訊息，原先打算在今天晚餐過後直接去她家欲找她問清楚，游母卻告知她去夜市擺攤了，令他感到意外。

他瞥了一眼她只以一張摺疊桌擺起的簡陋攤位，輕蹙眉頭問道：「為什麼來這裡擺攤？」

該不會昨晚回家途中他看見騎車淋雨的人真是她？

那時他有瞥見輕型機車踏墊上，橫擺著疑似摺疊桌板及被雨衣覆蓋的一大袋物品，想像她辛苦出來擺攤，甚至還淋雨回去，他心頭不覺悶扯了下，不太舒服。

「在這裡擺攤礙到你？」因他蹙眉，面露一抹不以為然，她心中不免升起一抹火氣。

「沒礙到我。倒是妳在這裡跳樓大拍賣，打壞自家粿品行情，艾嬤知道會哭吧。」

她家賣的傳統粿品訂價公道，用料還比別人的更紮實，一個二十元利潤不算高，畢竟是靠手工製作，她現在竟以買一送一做促銷，連他都替這桌被賤賣的草仔粿難過掉淚。

聞言，游家欣蹙起眉頭，不由得對他擺臭臉，兩人久久才又遇上，他竟然一碰面就吐槽她。

「這是行銷手法懂嗎？半買半相送，吸引沒吃過的客人嚐鮮，只要吃過就會想回購。」她抬高下巴瞪著他，神情認真強調。

她是臨時想到這個好法子，來夜市擺攤只是剛好有機會，之後也無法天天再過來，且攤位的租金真的吃不消。

昨晚買氣不佳又遇上下雨，帶出來的粿品幾乎又都帶回去，今晚無論如何要將帶來的粿品都賣掉才行。

買一送一沒賺錢無所謂，就當是送新客人試吃，邊打響「艾嬤ㄟ草仔粿」名氣，只要客人吃了好吃，之後便會去她家購買。

羅方競不由得挑了下眉，心生莞爾。她竟在他面前強調行銷手法，一副他是門外漢的樣子。

見他面露一抹頗不以為然的神情，意識到她面對的可是行銷碩士、商場精英，游家欣撇撇嘴道：「我知道你在美國是唸行銷管理，現在在你爸公司擔任行銷經理，我不是在關公面前耍大刀，但我的想法應該沒錯吧？」

「妳的想法沒錯，但用在這裡，達不到預期效益。」羅方競說得直白。「把傳統粿品擺在這裡原就缺少吸引力，會逛夜市絕大多數是年輕人—真正的年輕人，對傳統粿品沒興趣，即使妳送他們吃，吃完也不會特地回購，白白浪費辛苦製作的心血。也許在別處夜市還有點機會，但這裡不行。

「要嘗試擺攤就去廟口或廟會慶典，那裡不需要降價也能吸引大批客源，即使去逛廟會慶典是年輕人，也會應景買來吃，或當伴手禮帶回家。」他理性的給予建議。

「說得比唱得容易。」聽他滔滔不絕，一副說得理所當然的模樣，換游家欣面露不以為然的神情。

「要能去廟口或廟慶活動擺攤，我也會搶著去。你不知道就連在這夜市能有個臨時攤位、只付一晚場地費都是運氣了，是里長伯好心告知才有的機會。」

「既然如此，不如別浪費時間和金錢，等有確切的賺錢機會再去外面做生意。」羅方競中肯建議著。

「你來這裡做什麼？」說了半天，還不是沒有建設性，她打算驅趕他，別妨礙她用自己的方式努力看看。

「買草仔粿。給我每種口味各一個，不，各兩個。」他打算先捧場完，再跟她談同學會的事。

「羅媽媽昨天已買好幾個要給你阿公吃了。」以為他代他母親順便買一些回去拜拜，而他爺爺已過世多年。

「是我要吃，又不是給我阿公吃。」羅方競沒好氣回道。

「不用勉強跟我捧場，這不是你這種喝過洋墨水的『年輕人』會喜歡的古早味。」游家欣諷刺道。她可沒忘記他曾不只一回取笑她家的草仔粿。

「喂，說到底，妳還在記舊仇，才會回那句幼稚的話—我去同學會，妳就不去？」沒想到她記恨記這麼久，羅方競瞇起眼，決定跟她挑明了說。「我是真的喜歡吃妳家的草仔粿，過去的事，根本是誤會。」

「我沒記恨，早忘了。」游家欣不想提那不愉快往事。「我會去參加同學會，可以了吧！」她有些敷衍說道，心下只希望他快離開，不想今晚生意又做不成。

羅方競想多解釋，但這場合確實不適合談話，他並非想參加同學會，是希望藉著那機會跟她好好坐下來聊聊，解開過去的心結。

「那就同學會見。我要買的草仔粿給我。」他沒忘了提醒她打包。

游家欣狐疑的看他一眼，拿起幾種口味的草仔粿裝袋遞給他。

他掏錢付帳，轉身離開，不久，他的身影已被人潮掩沒。

她怔忡半晌，還是納悶他會因為同學會的事特地來找她。

不過眼下沒時間探究，她得把握今晚擺攤機會，繼續打起精神叫賣做促銷。

羅方競走出摩肩接踵的夜市，走到停車場，坐進自己的房車裡。

他沒立刻發動引擎離開，從塑膠袋拿出一個草仔粿吃了起來。

他思緒隨著這熟悉味道，飄到年少時—

國三那日，在鐘威華的生日派對上，當他看見她送給鐘威華親手做的壽桃草仔粿時，其實頗為吃味。

他跟游家欣雖然自國小就交好，但他並未把她當做女生，而是像哥兒們的純友誼。

直到上國中後，他對她有了不一樣的感覺，漸漸意識到她是個女孩子，對她萌生出一抹青澀的情愫。

當他發現她原來喜歡鐘威華時，內心不免受到失戀的打擊。

而他原想制止幾個同學搶奪壽桃草仔粿的嬉鬧舉動，卻不小心弄掉她手作的草仔粿，見她二度受傷的眼神卻硬扯出一抹笑，他心裡很不好受。

在她匆匆離開鐘家後，他也找個理由提早離開生日派對。

他想向游家欣道歉，解釋那是純屬意外。

可當他來到她家門前欲找應該已到家的她，游母卻表示她去參加班長生日派對還沒回來，還反問他沒去參加嗎？

他愣了下，一時不知該如何回答，猜想她也許躲在哪偷偷難過才沒回家，他不禁十分懊惱，只能轉身回家。

隔天上課，幾個同學走到她座位向她道歉，她一臉笑咪咪的表示沒事。在她看見他時，卻刻意別開臉，一副不想跟他說話的模樣，令他心生介意。

在那之後，他幾度想為那日的事向她解釋，卻遲遲沒有機會，沒過多久就畢業了。

高中兩人分隔兩地，他考上建中到臺北市唸書，而她就讀桃園一所國立高中，他雖通勤，但因課業忙，早出晚歸，兩人很難碰到面。

一方面他能感覺到她有意疏離他，即使有機會在街頭巷尾巧遇，她都會裝作沒看見，就算他偶爾代爺爺去她家買草仔粿，她遠遠看見他就轉身進屋裡，忙別的事而不招呼他這個客人。

她刻意疏離，令他頗為不爽，卻又不知如何改善兩人的關係。

直到高三那年寒假，母親受游母所託，希望他能替成績不理想的她，補補數學、理化和英文，就怕她考不上大學還得重考。

其實以她當時的成績不至於考不上大學，但若能幫助她考到較好的學校，他自是樂意替她補習，也想藉此改善兩人已冷淡許久的關係。

於是，在寒假第二天她主動來他家報到—

「羅方競，我媽要我來找你補習。」游家欣拎著裝課本和講義的提袋，站在他家門口，對來開門的他尷尬說道。

她其實不想來找他，寒假寧可自習又能留在家裡幫忙做粿，爸媽卻要她把握最後一個寒假加緊努力課業，又因他寒假有空，才能找他這個功課很好的鄰居幫忙。

「我知道你也是被你媽逼的，不想教我沒關係，我回去了。」她轉身想走，就是不想跟他說話。

「喂，想落跑？」羅方競一手探向前，拎住她後頸衣領。「我沒被逼，我不想做的事，我媽也逼不了我。」他有些酷酷的申明。他是心甘情願要替她補習。

他反倒感謝母親替他找來這個機會，他其實喜歡教她功課，從國小、國中，她常會主動向他問功課，卻在國二之後，她逐漸減少跟他一起做功課機會。

倒不是她成績變好，是她轉而去找班上成績名列前茅的班長問功課，那令他在意起來，明明他的成績排名在鐘威華之上。

「真的沒有強迫你喔！」游家欣轉過頭看他強調。

「沒有。進來！先說好，我不會像以前教妳那麼寬容，現在是非常時期，會嚴厲要求妳達到每天的進度。」

「你以前教我哪裡寬容了？動不動就罵我笨，講過的還忘……」她撇撇嘴，咕噥抱怨著。

過去他雖不曾拒絕教她功課，可他容易面露不耐煩的神色，後來她才轉而找班長請教數理問題。

除她以外，好幾個女同學也會在下課後找班長問上課時的難題，班長總是態度溫和又耐心地教導她們，令她不禁對班長萌生情愫。

「妳本來就笨，死背的還行，但理解力跟邏輯很差。」羅方競說得直白。

他不會刻意說好聽話，不像鐘威華，對女生很有一套，裝作體貼紳士，異性緣也因此特別好。

可私底下，鐘威華的個性並不是那樣，一樣在背地裡批評一再找他問功課的幾個女生理解力差、腦袋鴛鴦，那當中也包括她。

這些話，他自是不會向她挑明了說，即使他道出真相，她一定認為是他嫉妒鐘威華，故意說對方的壞話。

羅方競看似嘴巴壞，卻對她不懂的問題，一再反覆驗算教導，直到她確實瞭解為止。

每天在她回家前，他會給她作業，要求她回去做完，隔天有問題再問。

她感覺不像過去找他問功課那麼簡單，問完就結束。

現在她不禁有上補習班的體悟，或者說是上家教更為貼切。

他替她從高一至高三按時間表做總復習，還替她畫每科的重點，另印別的講義試卷給她，即使放寒假，她每天帶回家的功課，比上課時還多一倍不止。

「羅老師。」游家欣笑咪咪提著補習提袋進到他房間，刻意這麼喊他。

她走到他書桌，往他旁邊屬於她的座位坐下，從提袋拿出幾張試卷，「這是昨天作業，我都認真寫完了。這次都會寫耶！」她不禁很有成就感。

她轉頭看他，又道：「我覺得你很適合當家教！以後可以兼差。」

被他認真教授一週，她腦袋清明許多，對一向害怕的數理，逐漸能心平氣和的面對它、解決它。

她不得不稱讚他腦袋聰穎且教學有條不紊，對於他的嚴厲要求，也不再覺得負擔。

他雖然大她一歲，嚴格來說只虛長她幾個月，兩人是同屆，但他不管各方面都比她大上好幾歲似的，尤其上高中後，他高她很多，也變得成熟了。

她不禁盯著他瞧，彷彿已經很久沒仔細看過他。

「怎麼？我臉上有東西？」羅方競愣問。

一被她這雙黑白圓亮的大眼凝視，他竟有些不自在。想想，他已許久不曾跟她正眼相望。

雖說這幾日她天天來他家，兩人在他房間待上好幾個小時，但他專心教她功課，她是低著頭面對桌上的課本或試卷，兩人幾乎沒有四眼相對的機會。

尤其像現在這樣，她張大著眼，直直瞅著他的臉容好半晌。

「呃？沒有。」游家欣眨眨眼，搖搖頭，心口無端一跳。

她也不知道自己為何會忽然盯著他瞧。

過去兩人曾經很熟悉，後來因故變得疏離，她對現在的他不免有些陌生，應該說是對他的長相有一點陌生感。

「只是覺得你變很多，不僅變高，喉結好明顯，鬍碴也變多了，看起來很成熟，像男人。」算算他已十八歲，快成年了，而她過去從沒覺得原來他長得很好看。

「倒是妳都沒變，腦袋沒長智慧，身高沒增加，身材也沒變。」羅方競笑笑的調侃，試圖抹除內心的那抹不自在。

「誰說我都沒長？我有長高兩公分，還有，增加一個 Cup！現在是 B！」游家欣刻意抬頭挺胸向他強調，她已脫離 A Cup 行列。

聞言，羅方競愣了下，視線不覺向下望去，盯著她穿著寬鬆的 T 恤領口。

「完全看不出來。」他別開眼，因她向前挺身，坐在椅子上的他，不由得稍微往後退。

「厚！沒騙你，我真的有長大！」一被他瞧扁了，游家欣有些不服氣，站起身，兩手刻意將寬鬆 T 恤往後捉緊，挺起胸部道。

小時候他總笑她是「扁平族」，沒當她是女生，如今，她早已是不折不扣的大女孩。雖說只有 B Cup 不足以驕傲，班上半數女同學都是 C、D 以上等級，令她真的羨慕。

但因面對他，她偶爾會有些幼稚舉動，也忘了男女之分，大剌剌想向他證明她有長大了！

羅方競見狀，更愕然。

他的眼睛不禁又盯著她的胸部，即使隔著衣料，但因她緊扯T恤，明顯看出她凸顯的胸部，令他心跳微亂，呼吸有些不順。

她朝他又靠近些，腳尖不慎踢到他的椅子腳，一個重心不穩，直接向他撲去，而他被她一撞往後仰倒，倒向床鋪。

她趴跌在他身上，倏地一驚。「那個，我……」她慌忙撐起雙手欲離開他的身上，她手心直接貼上他灼熱的胸口，教她驚慌，彷彿燙到手似的倉皇離開床鋪，用力甩手，將手背到背後，尷尬得臉紅耳熱。

還仰躺在床鋪的羅方競，心跳更是異常。

方才她趴跌進他胸膛，縱然隔著衣料，僅是短暫的接觸，他仍明顯感覺到她胸脯的柔軟，身體不由得繃緊，心口鼓譟不休，他也才意識到自己對她其實仍藏有一抹情愫。

「要證明妳有B Cup，不用直接貼上來讓我檢查。」他從床上坐起身，以開玩笑的口吻說道，意圖消除空氣中那抹尷尬的曖昧氛圍。

她繃著臉嘟起嘴，不滿的道：「剛才是意外，意外！誰要倒貼讓你檢查！」

她沒好氣的坐回書桌前屬於她的位置，拿出課本低頭翻看，心下其實很想轉身逃開。

羅方競見她氣呼呼的模樣，莞爾一笑。

雖然跟她因故疏離了兩、三年，但他對她還存在著一抹對異性的好感，而他早將她當女孩看待，卻又難以向她告知他的心情。

接下來因為逢農曆過年前夕，每年這時節是游家生意最熱絡的時刻，一家人從早到晚忙著做粿，游家欣自是要參與，暫停幾日上羅家補習。

直到農曆初四，她才又來羅家。

原本母親要她慢幾日再來打擾，因得知羅方競感冒在家，沒跟父母出門向親戚拜年，她不放心過來探看。

「哈囉，新年快樂！」她按了電鈴，庭院的鐵門一開啟，她便自行入內。

他家與她家雖僅隔兩條街，但他家這區的房子是附前院和車庫的三樓別墅住宅，在他小一時新屋落成，羅家才搬進這裡。

而她家那邊是一整排相鄰的二樓透天厝，是爺爺買下的房子，屋齡比他家至少多上三十年，坪數不大的一樓當店面使用。

兩家母親因為談得來，交情很好，但她家和他家在經濟條件上其實相差一大截。

「聽說你感冒，還好嗎？有沒有看醫生？吃藥了沒？中午有吃嗎？」游家欣一進客廳，見他從二樓樓梯走下來，感覺沒什麼精神。

「還好。要開始補習了？」羅方競在沙發上落坐問道。

因父母不在家，若她直接上樓到他房間不太妥，他便先下樓來。

就算雙方父母對他們很信任，他還是想避免上回的意外發生，否則難保他會對她做出不禮貌的行為。

畢竟他正值血氣方剛的年齡，是身心正常的大男孩，而他對她很有感覺。

「還沒。我是來探病的，不過若你不嚴重，要恢復補習也可以。」游家欣笑咪咪的回道，將拎著食物的提袋放在茶几上。

她先拿出一只保溫壺，「這是鼠麴草泡的茶，我有加點蜂蜜，不難喝。」

「鼠麴草茶？」他微愣。

他知道那是她家做草仔粿用的，臺語俗稱「刺殼草」，過去為野生雜草，因用量大，她家田裡種了很多，但他從未聽過她拿來泡茶。

「我阿嬤說鼠麴草可以治感冒、止咳、化痰，它在中藥裡其實有很多功效，我拿一把曬乾的來泡茶，特地給你加些蜂蜜，你不喜歡這味道就當中藥喝。」

羅方競拿起保溫壺，轉開蓋子，立即漫上一股熱氣，伴著濃濃的鼠麴草香還有一股蜂蜜味，很舒服。

他倒了一杯啜飲。「我不討厭這味道。」相反的，他一直很喜歡，尤其喜歡她身上常會染上這股草香味。

「那就好。你今天喝完這壺，我明天再泡一壺給你。」見他願意飲用，游家欣感到寬慰。

「妳還帶什麼？」羅方競望了一眼茶几上的紙提袋，希望她帶來她家的草仔粿，他很想吃。

「喔，這個是二阿姨送來我家的臘肉禮盒，我拿一條來送你，當做是『束脩』。」游家欣掏出一條真空包裝的臘肉條笑咪咪強調，送給他這個家教老師，可是非常貼切應景。

羅方競見她遞上的臘肉條，愣了下，神情有點窘。

一逕開心送禮向他大方分享的游家欣，見他神情微恙，不禁斂去笑容。

「我是不是送錯禮？」她小心翼翼探問。似乎她的想法太傳統老派，跟不上同年紀的人。

「沒，謝謝，我很高興。」羅方競扯唇一笑，伸手接過，放在一旁沙發上。

他不好意思向她坦承，他母親不愛臘肉，家裡餐桌也不會出現這種東西，她送給他，他又無法料理，這種被她視為高級品的東西，送他反倒是浪費。

可對於她大方與他分享的行為，他是開心的。

「那個……還有這些我家拜拜的餅乾，但你應該不會喜歡，你家都吃進口餅乾。」游家欣一臉困窘。

她把自認為好的東西拿來要跟他分享，也當是感謝他教她功課，可她卻忘了，羅父的公司就是做食品貿易，他家常有吃不完的各式進口餅乾零食，她來他家唸書時，羅母還常拿來請她吃。

「我還是帶回去好了。」她尷尬一笑。

「留著，我想吃。」羅方競伸手拿過她欲提起的紙提袋。

他除了喜歡她家做的粿品，也喜好她家會出現的傳統零嘴，喜歡她家的飲食習慣。

國小時曾有幾次因母親陪父親應酬會晚歸，讓他下課後去她家停留，他在她家吃過幾次飯，一直很難忘。

雖然他嘴上說想吃，游家欣卻誤解他的表情，認為他是勉為其難才收下的。

很快地，寒假將結束，為感謝他認真教導，讓她對數理的理解力大大進步，她笑咪咪問：「你有沒有想要的東西？我可以用紅包買來送你喔！」

雖說他家經濟寬裕，他要什麼有什麼，但她單純想好好回饋他，又怕花錢買的禮物不是他喜歡的，那就浪費了，索性先問清楚。

羅方競看她一眼，思忖了下，道：「不用花紅包錢，你親手做就可以。」

「喔，什麼？但我沒做過什麼。」游家欣歪著腦袋想著能做什麼送他致謝？

「我生日時送我壽桃草仔粿。」他一臉認真向她索討。

他一直介意她送鐘威華親手做的壽桃草仔粿當生日禮物，因為那桃子外型倒過來看便是愛心，儼然是暗示她對鐘威華的心意，令他不禁也想得到。

聞言，游家欣臉色一變，因他的話，心口刺痛了下。「羅方競，你很過分！」

「我很過分？」見她眼神含怒瞪視著他，令他不解。「只是跟你要兩個手作壽桃草仔粿當做生日禮物很過分？等到我生日太久了，下禮拜三就送我。」

他索性向她說得更直接，那一天是西洋情人節。

他打算藉由那日，藉著她送的禮，向她告白。

未料她完全誤解他的意思，以為他幼稚的又提起當年的糗事取笑她。

「喂，我是認真的，不是開玩笑，更沒取笑的意圖。我喜歡草仔粿！」他強調。母親所以常去她家買草仔粿來拜拜，不只是因爺爺愛吃，他也愛吃。

「胡說！你根本不愛吃草仔粿！」游家欣氣他刻意說假話。

他若坦承不喜歡她家的草仔粿，並不影響兩人的友情，可他一再藉故取笑她，令她難以忍受。

國三那件事，她對他弄掉她做的草仔粿非常介意，之後才有意疏遠他，即使巧遇也刻意迴避，是直到高三，因母親要求他替她補習，兩人隨著每天見面相處，逐漸恢復往日情誼，她也放下曾有的心結。

不料他依然對她存有一抹輕視之意，她感覺比國三時更難受、更不堪。

「我再也不要跟你說話了！」她忿忿的轉身離開羅家。

之後只要他在家，她就不再踏進羅家客廳。

羅方競見她生氣離去，對她激動的反應很不解，也因她拒絕送他親手做的壽桃草仔粿而耿耿於懷。